|  |  |
| --- | --- |
|  | **文件C24/115-C** |
| **2024年8月29日** |
| **原文：英文** |
|  |  |
| **第五次全体会议的 摘要记录** | |
| 2024年6月10日（星期一），09:35-12:40  **主席：**F. SAUVAGE先生（法国） | |

|  |  |  |
| --- | --- | --- |
|  | **讨论的议题** | **文件** |
| 1 | 关于向巴勒斯坦提供援助和支持的情况报告（续） | [C24/69](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9/en)、[C24/103](https://www.itu.int/md/S24-CL-C-0103/en) |
| 2 | 落实“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概念 | [C24/17](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7/en) |
| 3 | 制定2028-2031年国际电联《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 | [C24/59](https://www.itu.int/md/S24-CL-C-0059/en) |
| 4 | 加强区域代表性 – 设立未来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的标准 | [C24/66](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6/en)、[C24/105](https://www.itu.int/md/S24-CL-C-0105/en) |
| 5 | 关于2023年无线电通信全会报告（2023年，迪拜）（RA-23）和2023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2023年，迪拜）（WRC-23）的报告 | [C24/13](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3/en) |
| 6 | 2027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27）的议程 | [C24/64(Rev.1)](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4/en) |
| 7 | 有关帮助和支持乌克兰重建电信行业的国际电联理事会第1408号决议的最新实施情况 | [C24/68](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8/en) |
| 8 | 理事会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CWG-Internet）主席的报告 | [C24/51](https://www.itu.int/md/S24-CL-C-0051/en) |
| 9 | 国际电联互联网活动：第101、102、133、180和206号决议 | [C24/33](https://www.itu.int/md/S24-CL-C-0033/en) |
| 10 | 国际电联为加强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所开展的活动 | [C24/18](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8/en) |

# 1 关于向巴勒斯坦提供援助和支持的情况报告（续）（[C24/69](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9/en)和[C24/103](https://www.itu.int/md/S24-CL-C-0103/en)号文件）

1.1 沙特阿拉伯理事宣布，在非正式磋商之后，已经根据所收到的意见起草了一份决议草案修订版，主席表示，将公布C24/103号文件的修订版，并建议将全体会议有关该议项的讨论安排在第二天进行，以便各代表团有时间与其政府进行磋商。

1.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2 落实“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概念（[C24/17](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7/en)号文件）

2.1 总秘书处的一名代表介绍了C24/17号文件。该文件包含有关落实“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概念的报告。该文件介绍了这一概念在实践中的具体实例，并说明了秘书处如何努力在国际电联工作的所有领域更好地协调整个组织。根据《2024-2027年战略规划》提出的推动因素列出了具体行动，反映了国际电联更有效和高效地实现其目标和优先事项的方式。报告提及的[C24/35](https://www.itu.int/md/S24-CL-C-0035/en)号文件在介绍《战略规划》实施进展时亦采用“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方式。

2.2 几位理事和一位观察员对报告表示赞赏，赞赏国际电联为落实这一概念所做的努力，并强调了在“国际电联是一家”的背景下加强国际电联各部门与总秘书处之间的横向协调与合作的重要性。缩小标准化差距计划促进了发展中国家的更多参与，是国际电联应继续推进协作的典范。一位理事强调，迄今为止取得的成功应足以消除此前对“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概念表示的关切。一些理事对“国际电联是一家”的定义表示欢迎，因为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确保人们能够明确理解这一概念，从而避免在未来探讨中出现歧义。

2.3 然而，一位理事关切地指出，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在2023年10月会议上就“国际电联是一家”概念的定义和落实所表达的观点并未得到反映，因此必须将其纳入其中：具体而言，即，国际电联的工作受成员驱动，需要更加注重加强成员的参与和满足成员的需求，注重组织卓越性和成员在实现战略目标中发挥的关键作用。同样，一些理事希望获得更多详细信息，一位理事指出，在有关战略规划的报告中纳入“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措辞，能够进一步增强协同力量，从而提高这一概念的知名度。

2.4 一位理事强调，“国际电联是一家”涉及在国际电联现有结构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将一体化纳入主流，同时充分利用现有机制，如跨部门协调组（ISCG）、协调委员会（CoCo）和跨部门协调任务组（ISC-TF），避免重复工作。

2.5 几位理事强调了侧重区域的重要性。最好能够指出“国际电联是一家”的方式将如何确保不同区域的独特需求和优先事项得到充分满足。“国际电联是一家”应寻求通过协调其战略和明确的项目安排，增加国际电联的区域参与，加强其区域代表性。两位理事询问电信标准化局职员是否仍在区域代表处工作，如果是，这种协作目前如何进行，以及无线电通信局是否已考虑效仿。

2.6 一位理事要求未来的报告列举出需要解决的差距，并列出存在重复工作的具体领域或举措，同时说明为弥补这些差距而采取的行动和相关时间范围。另一位理事表示，可以在整个全组织范围内采用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目前使用的MyWorkspace平台；并将在线会议工具统一为一个标准化工具包，以此提高效率。

2.7 总秘书处的代表在回答所提问题时表示，2025年有关落实《战略规划》的报告将包括“国际电联是一家”概念的示例。行政和管理常设委员会将在审议落实第167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时讨论网站的改进问题。电信发展局主任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中详细探讨了区域代表处的问题，有关加强国际电联的区域代表性的报告（[C24/25](https://www.itu.int/md/S24-CL-C-0025/en)号文件）包括全权代表大会第25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的落实情况，详细介绍了三个局在区域层面开展的工作。

2.8 关于提出的有关在线会议工具和区域代表性的问题，电信标准化局主任表示，秘书处正在“国际电联是一家”概念的背景下讨论远程参会问题；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使用MyWorkspace，预计整个国际电联都将使用该平台。他确认说，电信标准化局工作人员也在区域代表处工作，并与电信发展局共同参与了一些活动，以补充对日内瓦的电信标准化局工作人员的远程支持。与区域代表处的此类合作还处于试点阶段，将对其结果进行评估。

2.9 理事会**同意**责成理事会制定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工作组（CWG-SFP）主席继续讨论“国际电联是一家”概念的落实，因为该概念与《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的制定密切相关，并向理事会2025年会议做出报告，以期向2026年全权代表大会提交一份报告。

# 3 制定2028-2031年国际电联《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C24/59](https://www.itu.int/md/S24-CL-C-0059/en)号文件）

3.1 总秘书处的一名代表在介绍C24/59号文件时回顾道，理事会已同意可在2026年全权代表大会召开的两年前开始编制2028-2031年国际电联《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理事会制定2028-2031年战略规划和财务规划工作组（CWG-SFP）将在理事会本届会议期间成立，以便尽早开展工作，从而促进对环境做出正确诊断，并加强新规划的制定进程。理事会提名Mansour AI-Qurashi先生阁下（沙特阿拉伯）担任工作组主席。为推进理事会做出决定，C24/59号文件附件中载有关于成立CWG-SFP的决议草案。

3.2 在回答一位理事提出的问题时，财务资源管理部主任确认，除非理事会另有明确决定，部门成员都可充分参与CWG-SFP的讨论。

3.3 理事们对报告和决议草案表示欢迎。他们支持成立CWG-SFP，并期待参与其讨论。在谈到决议草案做出决议部分的f)项时，一位理事希望采取积极措施，确保能够根据国际电联《公约》第34条和第5号决定附件2第26项，协调大会和全会所做决定的问题。理事们鼓励成员国和部门成员参与CWG-SFP，强调双方参与的必要性，以制定规划并达成共识；跨部门摸底将有助于这一进程。可以在决议草案中提及当前《战略规划》的经验和成果，从而确保考虑到汲取的经验教训，并将其用于改进新规划。

3.4 沙特阿拉伯理事作为CWG-SFP主席发言表示，他承诺与秘书处开展合作，制定一项工作计划，确保CWG-SFP实现其目标。

3.5 主席提请理事会注意，理事会已责成新工作组负责与完善全权代表大会和“国际电联是一家”概念相关的额外议项，他建议请CWG-SFP主席相应修订决议草案中所载的职责范围，并向全体会议做出报告。

3.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4 加强区域代表性 – 设立未来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的标准（[C24/66](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6/en)和[C24/105](https://www.itu.int/md/S24-CL-C-0105/en)号文件）

4.1 电信发展局代理副主任在介绍C24/66号文件时表示，CWG-FHR在其2023年10月会议上审议并讨论了两份有关制定设立未来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的标准的文件，并决定向电信发展顾问组（TDAG）和国际电联跨部门协调组发出联络声明，请他们审议这些文件并提供反馈意见。

4.2 电信发展顾问组主席介绍了TDAG对C24/105号文件所载TDAG致CWG-FHR联络声明的回复。TDAG欢迎理事会在界定标准方面做出的努力，并认为几乎所有标准均有帮助，但进入航空枢纽的概念和拟议的具体指标除外，二者都被认为限制性太强。TDAG还提出了另一项修改，提及“根据国际电联《战略规划》和世界电信发展大会《行动计划》”评估国家需求。ISCG主席表示，他的小组将继续审议这些标准，但在现阶段未提出任何意见。

4.3 理事们承认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为实现国际电联的愿景、加强对当地情况的了解和对不同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求做出响应所做出的贡献，对CWG-FHR和TDAG开展的工作表示赞赏，并同意为完善标准而提出的建议。这些标准将有助于国际电联考虑寻求增设代表处的国家的要求；帮助就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的未来存在做出准确决策；并加强问责制和可预测性，从而改善整体管理。一位理事表示，关于驻地办事处的决定还必须适当考虑国际电联的资源、制约因素和可持续性。

4.4 在回答理事和一位观察员的问题时，电信发展局美洲区域主任确认，如果一个或多个成员国希望创建新的区域代表处或地区办事处，应以正式文件提出申请；秘书处将在这一进程中给予支持。之后，应将该申请提交理事会批准。如该议项标题中“设立”一词所示，标准将仅适用于新的区域代表处或地区办事处。

4.5 理事会**注意到**有关C24/66号文件的意见，并**批准了**C24/105号文件所载的标准。

# 5 关于2023年无线电通信全会报告（2023年，迪拜）（RA-23）和2023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2023年，迪拜）（WRC-23）的报告（[C24/13](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3/en)号文件）

5.1 无线电通信局副主任介绍了总结RA-23和WRC-23主要成果的C24/13号文件。RA-23由代表95个主管部门、41个部门成员、1个学术成员和2个联合国专门机构的566名与会者出席。RA-23共通过了4项新的和26项经修订的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ITU-R）决议，其中包括新的有关“在ITU-R活动中促进性别平等和公平并弥合两性之间在贡献和参与方面的差距”的ITU-R第72号决议。

5.2 代表163个成员国、第99号决议和151个观察员组织的3 982名与会者参加了WRC-23，创下历史新高。大会使用了许多更新和新的信息管理系统，包括处理7,608份提案的强化提案管理系统。她向理事会通报，《WRC-23最后文件》已于3月出版，2024年版的《无线电规则》目前正在按计划于2024年第三季度出版。

5.3 无线电通信局副主任也对阿联酋电信和数字监管局（TDRA）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慷慨且完美地承办WRC-23表示赞赏。

5.4 理事会将C24/13号文件所载报告**记录在案**。

# 6 2027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27）的议程（[C24/64(Rev.1)](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4/en)号文件）

6.1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介绍了C24/64(Rev.1)号文件，其中载有一份有关WRC-27议程的报告。该文件附件A列出了WRC-23建议纳入WRC-27议程的议项。附件B载有一项有关理事会通过WRC-27议程的决议草案。附件C载有卢旺达主管部门和中国主管部门两份关于主办RA-27、WRC-27和大会筹备会议（CPM31-1）的意向书。

6.2 理事会**同意**通过C24/64(Rev.1)号文件附件B中的决议，确定WRC-27的最终议程，并**注意到**卢旺达主管部门和中国主管部门关于分别在基加利和上海主办RA-27、WRC-27和CPM31-1的意向书。

# 7 有关帮助和支持乌克兰重建电信行业的国际电联理事会第1408号决议的最新实施情况（[C24/68](https://www.itu.int/md/S24-CL-C-0068/en)号文件）

7.1 总秘书处的一名代表介绍了C24/68号文件，该文件提供了有关帮助和支持乌克兰重建其电信行业的第1408号决议（C22，最后修正C23）的最新实施情况，详细介绍了在监测和报告、协调机制、技术援助、资源筹措和能力建设等领域开展的行动。

7.2 请所有利益攸关方支持国际电联响应上述决议开展的活动，包括提供技术援助和经济支持、通过“伙伴关系促进互联互通”举措做出认捐以及向专项信托基金捐款。委托用于执行该决议活动的资金已经用完，希望今后将提供新的经济支持。

7.3 许多理事和两位观察员对报告以及为落实第1408号决议（C22，最后修正C23）做出的巨大努力表示赞赏和支持。这证明国际电联的实地工作方法、平台和行动在不断发展，也证明了国际电联的相关性和契合宗旨。几位理事表示，其本国已为重建乌克兰电信行业做出了贡献，并呼吁其他国家也同样采取行动。

7.4 一些理事和两位观察员呼吁立即停止对乌克兰电信行业的破坏，这种行为违反了国际电联《组织法》和《公约》的基本原则以及国际法，包括《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大会的决议。他们重申坚定不移地声援乌克兰，呼吁国际电联及其成员国继续利用一切可能的手段和机制，解决乌克兰的电信状况，将其作为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的手段。

7.5 许多理事和两位观察员忆及全权代表大会有关为具有特殊需求的不同国家提供援助和支持的若干决议，认为国际电联应利用其在乌克兰开发的专业知识、工具和平台，向电信基础设施遭到破坏的其他国家，尤其是巴勒斯坦，提供类似援助。他们还表示支持巴西理事的建议，即应为理事会2025年会议编写一份报告，介绍目前向整个国际电联有具体需求的国家提供的所有此类援助，这将有助于确保未来采取平衡和统一的办法。

7.6 一位理事和两位观察员敦促国际电联成员集体避免将国际电联的工作政治化，以中立、公正和人道主义的方式专注于国际电联的核心职责，以避免损害国际电联在电信事务中的主导作用，并使其能够履行其使命和实现其宗旨。

7.7 俄罗斯联邦观察员发表了以下声明：<http://council.itu.int/2024/wp-content/uploads/sites/4/2024/07/C24-Statement-Russian-Federation_PL5-e.docx>。

7.8 比利时观察员代表欧洲联盟发表了以下声明：<http://council.itu.int/2024/wp-content/uploads/sites/4/2024/08/C24-Statement-European-Union-PL5.docx>。

7.9 乌克兰观察员代表44个成员国发表了以下声明：<http://council.itu.int/2024/wp-content/uploads/sites/4/2024/07/C24-Statement-Joint-statement-by-Ukraine_PL5.docx>。

7.10 理事会将C24/68号文件所载报告以及巴西提出的建议**记录在案**，并**请**秘书处向理事会2025年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介绍支持所有相关国家重建基础设施的所有活动。

# 8 理事会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CWG-Internet）主席的报告（[C24/51](https://www.itu.int/md/S24-CL-C-0051/en)号文件）

8.1 理事会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CWG-Internet）主席介绍了C24/51号文件。该文件载有关于该工作组第十八和第十九次会议主要成果的报告。CWG-Internet批准了未来两个磋商阶段的两个议题，即“加强互联网的发展问题”和“公共政策在促进互联网多语文化方面的作用”。他希望鼓励公众广泛参与公开磋商。

8.2 理事会将C24/51号文件所载报告**记录在案**。

# 9 国际电联互联网活动：第101、102、133、180和206号决议（[C24/33](https://www.itu.int/md/S24-CL-C-0033/en)号文件）

9.1 总秘书处的一名代表介绍了C24/33号文件。该文件载有总结国际电联围绕全权代表大会一系列决议所开展活动的报告：第101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基于互联网协议的网络”、第102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国际电联在有关互联网和互联网资源（包括域名和地址）管理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方面的作用”、第133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成员国主管部门在国际化（多语文）域名管理中的作用”、第180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促进互联网协议第6版的部署”和第206号决议（2018年，迪拜）“过顶业务（OTT）”。

9.2 理事会将C24/33号文件所载报告**记录在案**。此外，**请**理事国在日内瓦时间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中午之前提交书面意见，以期将报告及理事国意见汇总和带封页说明的相关摘要记录转呈联合国秘书长。

# 10 国际电联为加强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所开展的活动（[C24/18](https://www.itu.int/md/S24-CL-C-0018/en)号文件）

10.1 总秘书处的一名代表介绍了C24/18号文件，其中载有一份报告，概述了国际电联在2023年开展的与第130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有关的活动；作为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C5行动方面主要推进方的作用；以及成员就加强国际电联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ICT）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所做的其他决定。

10.2 多位理事对报告表示赞赏。一位理事赞扬国际电联网络安全团队与美洲国家组织之间在能力建设举措方面持续开展的合作。另一位理事表示，国际电联开展的网络演练为成员带来了极高的附加值。一些理事强调，国际电联有必要继续与区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合作，落实标准，并为发展中国家开展能力建设方案，这些对于确保虚拟空间的安全至关重要。

10.3 几位理事呼吁国际电联扩大并加强在网络安全领域的工作力度。一位理事表示，国际电联作为信息社会世界峰会C5行动方面的唯一推进方的作用应在审查WSIS+20的背景下加以考虑。两位理事对于缺乏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治理网络犯罪的国际法规表示遗憾，呼吁国际电联作为电信领域的专门机构，在制定国际公共政策和互联网发展以及制定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的过程中发挥更核心的作用。

10.4 然而，一位理事提请注意第130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中达成一致的限制：国际电联不得涉足与成员国执行有关国防、国家安全、内容和网络犯罪方面适用法律或政策原则有关的领域。

10.5 两位理事表示，如果报告能包含更多信息，将会有所帮助。理事会要求全面概述相关领域正在开展的活动，以便适当分配资源，并要求在2023年就此进行广泛的摸底工作，但报告并未涵盖所有活动，尤其是电信发展局开展的一些相关工作。报告最好能提供超链接，更详细地介绍国际电联对ICT安全和使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OEWG）所做的贡献，并了解《全球网络安全议程》框架是否以国际最佳做法为基准，以确定其持续相关性。

10.6 理事会将C24/18号文件所载报告**记录在案**。

秘书长： 主席：

多琳·伯格丹-马丁 F. SAUVAGE

\_\_\_\_\_\_\_\_\_\_\_\_\_\_